

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8年9月17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9月6日以短信、邮件等方式发送至公司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陈少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渤海银行中山分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公司控股股东珠海市金大地投资有限公司、子公司内蒙古溢多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陈少美先生将为该笔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关联董事陈少美先生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八日